

宣恩县发展和改革局

B

对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49 号议案的答复

金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许家河流域开发的议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将许家河流域开发纳入县级重大项目库笼子的问题。

项目要纳入县级重大项目笼子，需要针对许家河流域进行科学论证编制相关项目，目前纳入县级重点项目的门槛为亿元项目，所编制项目的总投资需达到亿元以上即可。可与椿木营乡政府和有意愿投资的企业主体联合谋划、科学编制以及项目申报工作。

二、关于诚邀各级领导、专家前来参观考察，聘请专家编制许家河流域发展规划，予以资金支持的问题。

1. 2023 年 4 月，县水利局谋划了涉及许家河流域的《宣恩县椿木营乡神州台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项目，6 月组织湖北志宏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项目的前期工作，项目涉及到白岩溪、长槽等村，主要建设内容为：封禁治理 238 公顷、湿地建设 9.2 亩、新建生态坝 1 座、坡改梯 1 处、截排水沟、田间作业道及溪沟治理、新建游步道，概算总投资约 500 万元。项目建成后，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2.02 平方公里，将有效改善许家河

流域的生态环境。目前正在对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进行审查。

2. 关于资金支持的事项，根据我局掌握的信息，可以编制项目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予以支持。

目前长江经济带有绿色发展专项：一是生态环境系统整治项目。针对生态环境治理过程中“头痛医头、脚痛医脚”以及治理方式单一化、碎片化、点状化等问题，破解同一地域范围内各类污染要素相互交织、不可分割的生态环境系统治理修复项目及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支撑配套项目；二是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程。围绕有效破解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度量难、抵押难、交易难、变现难”等问题，重点支持支撑实现生态产品价值的系统整治修复项目，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相关业态配套设施以及必要的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生态产品调查监测和认证及质量追溯建设项目等。

另外，可申报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争取资金，但需将许家河流域纳入县级的“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才有申报资格。

三、将许家河纳入全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的问题。

2018年，我县组织编制了《宣恩县全域旅游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并在11月28日通过专家评审。《规划》将椿木营乡定位为山地探险和康养度假旅游核心区，构建高山滑雪、徒步探险、山地康养、极限运动、户外露营、野外科考等旅游产品体系，将椿木营乡建设为国际山地探险和康养度假旅游核心区，未专项规

划许家河流域项目。

今年以来，县文旅局重点推进椿木营运动休闲旅游区创建3A级景区工作，正在对标对表完善标识标牌、提升景观景点、优化配套设施，力争2024年顺利通过评定验收。5月，我县印发了《宣恩县旅游业发展奖励办法(2023年修订)》，进一步加大奖励力度，简化申报流程。8月将启动旅游资源普查，届时将对许家河生态文旅资源进行再梳理；同时，乡人民政府、县文旅局、县招商中心将科学旅游项目谋划、加大推介宣传、加大招商力度，力争项目早日落地。



主管领导姓名 刘伟

联系电话 15972412522

经办人姓名 周鑫

联系电话 13100765588

邮政编码 445500

抄送：县人大代表工作委员会（2份）

县督查考评办公室（2份）

